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32/2014 號附件四

Flugtag 飛行日 2014

地政總署的回覆：

本處已收到香港飛行總會及香港航空青年團上述比賽場地的用地申請，現回覆如下 :-

根據其用地申請的資料，有關活動擬於中環 10 號碼頭及其對出海面，中環新海濱長廊，毗鄰的一幅政府土地("該幅政府土地") 進行在比賽期間，申請者擬在該幅政府土地進行商業用途，包括售賣飲品，小食及紀念品。

一般而言，申請租用政府土地作短期商業用途須按公開招標形式處理。另外，申請者建議的用地使用期間，會對該幅政府土地的短期租約 NHX-783 招標工作有牴觸。港島西及南區地政處已告知申請者未能接納其該幅政府土地用地申請。申請的其他地方及海面是屬於運輸署，海事處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所管理，地政處已告知申請者需向有關政府部門提交申請。

本處將不會派員出席三月二十日的會議討論上述比賽事宜。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四年三月